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com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電訊數碼控有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3)

須予披露交易 上市證券合計交易

交易事項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透過金網數碼（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在2022年3月16日至2022年7月6日期間進行的一系列交易中，有義務收取合共120,504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相關期間」）以每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的平均行使價約為414.73港元計算，支付總額約為49,97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本集團於相關期間按個別計算每次交易香港交易所股份所適用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然而，於相關期間每次交易香港交易所股份且於十二個月內完成者應合併計算。由於相關期間該交易按合併計算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2021年8月31日、2021年9月2日、2021年9月3日、2021年9月15日及2021年12月17日，本公司通過金網數碼（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購入定息票據，本金總額為50,000,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費用）。

定息票據之主要條款

定息票據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定息票據-1	定息票據-2	定息票據-3	定息票據-4	定息票據-5
交易日：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2日	2021年9月3日	2021年9月15日	2021年12月17日
發行人：	滙豐	巴克萊	巴黎銀行	巴克萊	滙豐
掛鈎股票：	(1) 香港交易所;及 (2) 香港電訊-SS	(1) 香港交易所;及 (2) 太古股份公司	(1) 香港交易所;及 (2) 新世界發展	(1) 香港交易所;及 (2) 友邦保險	(1) 香港交易所;及 (2) 領展房產基金
本金金額：	15,000,000 港元	8,000,000 港元	7,000,000 港元	8,000,000 港元	12,000,000 港元
發行價：	(1) 香港交易所: 492.9575 港元 (2) 香港電訊-SS: 10.6000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98.6000 港元 (2) 太古股份公司 A: 53.4000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86.5000 港元 (2) 新世界發展: 36.7000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504.0000 港元 (2) 友邦保險: 90.1000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54.4821 港元 (2) 領展房產基金: 66.8500 港元
行使價：	(1) 香港交易所: 430.8452 港元 (2) 香港電訊-SS: 9.2644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13.5887 港元 (2) 太古股份公司 A: 44.2953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08.4654 港元 (2) 新世界發展: 30.8133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14.0864 港元 (2) 友邦保險: 74.0262 港元	(1) 香港交易所: 400.7169 港元 (2) 領展房產基金: 58.9416 港元
年期：	6個月	6個月	6個月	6個月	6個月
票據息率：	年息 8.01%	年息 8.01%	年息 8.01%	年息 8.01%	年息 8.01%
第一觀察日：	2021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29日	2022年1月31日
第二觀察日：	2021年11月12日	2021年11月16日	2021年11月17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3月3日
第三觀察日：	2021年12月14日	2021年12月16日	2021年12月17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4月1日
第四觀察日：	2022年1月13日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1月31日	2022年5月4日
第五觀察日：	2022年2月14日	2022年2月16日	2022年2月17日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6月1日
最終觀察日：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3月16日	2022年3月17日	2022年3月29日	2022年7月4日
到期日：	2022年3月16日	2022年3月18日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3月31日	2022年7月6日

附註：

股票簡稱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友邦保險	01299.HK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00388.HK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電訊-SS	06823.HK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領展房產基金	00823.HK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新世界發展	00017.HK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太古股份公司 A	00019.HK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掛鈎定息票據資料

- 該等股票掛鈎定息票據屬不保本產品，其回報與一籃子相關股份掛鈎。
- 每張股票掛鈎定息票據的結構於預定票息付款日／每個預定票息付款日收取定息，直至有關票據(i)因終止事件（如適用）或提早終止事件發生而被提早贖回或(ii)在到期日被贖回為止。
- 如果股票掛鈎定息票據持有至到期日且一籃子相關股份的價格低於行使價格，本集團需以行使價格贖回價格落後之股票。

- 本公司的最大風險是在於本公司遵守其義務以行使價格購入相關股份，及用於購入相關股份的總資金金額限於每個股票掛鈎定息票據之本金金額。
- 公平值乃使用由銀行提供之報價。

交易事項

由於香港交易所股價於2022年7月6日收市低於行使價400.7169港元，金網數碼（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履行其義務按行使價購入29,928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定息票據-5的總代價約為11,993,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約為400.72港元。

在新交易前，金網數碼已訂立過往交易，根據定息票據-1、定息票據-2、定息票據-3及定息票據-4的條款，金網數碼有義務在新交易日期前購入合共90,576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總代價約為37,984,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約為419.36港元。

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120,504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總代價約為49,97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佔本公告日期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01%。

該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並曾以銀行存款賺取利息收入。本公司認為定息票據具吸引的票面利率並能產生高於銀行定期存款的潛在利息收益。此外，定息票據於股權、行使價格及年期方面擁有相對靈活的選擇。因此，本公司善用可用資金購買定息票據來提高對本公司的潛在回報。

本公司的投資目標是產生穩定的額外利息收入。我們對這些投資的投資策略是於認可證券交易所對信譽良好及具規模發行人的前景進行投資，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所涉及的風險因投資組合的多樣性以及該等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和披露而得到平衡及緩和。

本集團在作出投資決策時會考慮以下標準：(i)在資本增值及股息派付方面的潛在投資回報；(ii)當時的風險承受水平；及(iii)現有投資組合的多元化。

經考慮當前股市市況及香港交易所往績記錄，本公司認為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該交易是按按定息票據之條款所列的行使價進行，及本公司並不知悉票據發行人之身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票據之發行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

香港交易所之資料

根據董事會可獲得的公開資料，香港交易所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88）。香港交易所是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認可交易所控制人。香港交易所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經營香港唯一獲認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以及是香港上市發行人的前線監管機構。

以下資料乃摘錄自香港交易所的公開文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	2020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總資產	399,304	399,106
稅前盈利	14,841	13,332
年內盈利	12,498	11,487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盈利	12,535	11,505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33）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之零售業務、手機分銷業務以及提供營運服務。

根據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按個別計算每次交易香港交易所股份所適用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然而，於有關期間每次交易香港交易所股份且於十二個月內完成者應合併計算。由於有關期間該交易按合併計算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巴克萊」	指	巴克萊銀行
「巴黎銀行」	指	法國巴黎銀行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33）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定息票據」	指	與一籃子相關股份掛鈎的定息票據
「定息票據」	指	定息票據-1、定息票據-2、定息票據-3、定息票據-4及定息票據-5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88)
「香港交易所股份」	指	香港交易所股本中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股份，並以港元買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滙豐」	指	英國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金網數碼」	指	金網數碼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新交易」	指	於2022年7月6日，金網數碼團按定息票據-5之條款履行其義務，按行使價購入29,928股香港交易所股份(代價約為11,993,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過往交易」	指	於2022年3月16日、2022年3月18日、2022年3月21日及2022年3月31日，定息票據-1、定息票據-2、定息票據-3及定息票據-4之相關股份收市價低於行使價，因此金網數碼按定息票據之條款履行其義務，按行使價購入90,576股香港交易所股份(代價約為37,984,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該交易」	指	新交易及過往交易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2022年7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張敬峯先生、黃偉民先生及莫銀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

本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